

网络空间安全学院

2020 年硕士研究生复试录取细则

根据《2020 年北京邮电大学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录取政策》、《2020 年北京邮电大学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录取通知》和《北京邮电大学 2020 年硕士研究生复试录取办法》，网络空间安全学院（以下简称“网安院”）2020 年硕士研究生复试录取细则制定如下。

一、网安院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工作领导小组负责硕士研究生复试政策的制定与解释，以及复试的组织、指导、监督工作。

招生复试工作领导小组组成：

组长：陶小峰

成员：王宏原、陶琳、卢烨陶、李春雪、王轶

二、复试名单确定的原则

1、网络空间安全专业分数线为总分 292 分，单科线同教育部划定的分数线；电子信息专业分数线为总分 290 分，单科线同教育部划定的分数线。

根据第一志愿所报考专业，初试成绩总分达到以上最低成绩要求（单科成绩要求同国家线）的考生，为网安院上院线考生。

2、第一志愿复试名单与调剂生复试名单分别确定，分批复试。

3、网安院实行差额面试，各研究方向组单独确定该方向组可参加复试的最低分数线、复试名单与缺额信息。各研究方向组组线不得低于网安院专业院线。

确定规则如下：

(1) 第一志愿复试名单确定原则：初试符合学院分数线考生数超出拟招生人数 120% 的研究方向组，按第一志愿报考本组考生初试总分由高到低 120%

确定复试名单，即该组复试总人数=拟招生人数（不含推免生）×120%（四舍五入）。若拟招生人数×120%（四舍五入）<1人，则按1人计；若120%处有多名同分考生则一起进入该组复试名单。初试符合学院分数线考生数不足拟招生人数120%的研究方向组，所有初试上院线考生均可进入复试名单，该组差额人数=拟招生人数（不含推免生）×120%（四舍五入）-上院线人数。

(2) 调剂生复试名单确定原则：第一志愿复试结束后，有剩余招生计划的研究方向组公布缺额和调剂接收条件，待国家调剂系统开放后，在规定时间内接收调剂申请。符合调入研究方向组调剂接收条件的考生，以同一时段国家调剂系统中申请考生的初试总分从高到低，按研究方向组剩余计划的120%确定调剂复试名单。未进入所报考研究方向组第一志愿复试名单的考生、第一志愿复试后未录取的考生，原则上不得再次申请调入该研究方向组复试。

4、网络安全专业的缺额研究方向可接收第一志愿报考我院网络安全专业，并且达到初试最低成绩要求的考生的调剂。

5、电子信息专业的缺额研究方向可接收第一志愿报考我院网络安全专业或电子信息专业，并且达到初试最低成绩要求的考生的调剂。

6、第一志愿报考我校“退役大学生士兵”计划的考生进入复试的初试成绩基本要求：按照学院的专业复试分数线，总分降10分，单科分数线不变。纳入“退役大学生士兵”专项计划招录的考生，不再享受退役大学生士兵初试加分政策。

7、接收调剂复试流程：网安院所有缺额信息及调剂接收条件将在学院主页及“全国硕士生招生调剂服务系统”中发布。有调剂意向且符合调剂接收条件的考生，请于调剂系统发布缺额信息的12小时内，登录系统填写网上调剂志愿。

网安院将根据 12 小时以内的网上调剂志愿信息，根据调剂生复试名单确定原则确定复试考生，通过系统向考生发送“复试通知”，考生在系统中接受“复试通知”后，视为调剂手续完成，方可参加复试。发出“复试通知”后 24 小时未接受者，视为放弃复试资格。复试结束后，约 7 个工作日内学校将通过“调剂系统”向拟录取考生发送“待录取通知”。在 24 小时内，未接受“待录取通知”的考生，视同放弃录取。

8、根据上级相关文件规定以及生源分布情况，网安院本年度硕士招生不接收外校、外院调剂考生，不实施破格录取。

三、复试、拟录取名单的公示时间和网址

1、复试

- (1) 5 月 8 日前公布第一志愿复试名单。
- (2) 5 月 20 日前公布第一批研究方向缺额信息。
- (3) 5 月 22 日前公布调剂生复试名单。
- (4) 复试结束后 5 天内在院网站公布复试成绩
- (5) 学院官方唯一信息发布网址：<https://scss.bupt.edu.cn/>。

2、拟录取名单由研招办 (<http://yzb.bupt.edu.cn/>) 公布。

四、复试流程

(一)、缴纳复试费及资格审查

1、缴纳复试费

请进入复试名单的考生 5 月 5 日起登录北京邮电大学研究生招生信息管理系统（网址：<http://yzfs.bupt.edu.cn/Open/Master/Signin.aspx>）缴纳复试费，费用标准为 100 元/人。已在研究生招生宣传咨询会领取免复试证明的考生

无需缴费。缴费后因各种原因未参加复试者，已支付的复试费不退。已经缴纳复试费的考生，参加校内调剂复试不再重复收费。

2、提交材料

考生缴纳复试费后，于5月13日前通过北京邮电大学研究生招生信息管理系统上传提交以下材料（材料文件后缀可以是jpg、pdf和zip）：

(1) 准考证；

(2) 本人有效期内的第二代居民身份证正反面扫描件；

(3) 大学期间成绩单原件扫描件（需加盖所在学校教务部门公章或由档案管理部门盖章的复印件）；

(4) 学籍学历审核未通过的考生，往届生需上传《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应届生需上传《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在国外或港澳台地区获得学位的考生，须提供由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出具的学历认证证明扫描件；

(5) 同等学力考生须提供：

①进修所报考专业本科阶段课程的成绩单，或通过自学修完所报考专业本科阶段课程的自我介绍；

②两名具有副高职（含）以上职称专家的推荐书各一封；

③相关专业报考的附加条件中的相应材料证明；

(6) 退役大学生士兵专项计划考生须上传本人《入伍批准书》和《退出现役证》扫描件；

拟录取考生待入学报到时，网安院对其有效身份证件、学历学位证书、学籍核验结果等报名材料原件及报考资格进行再次审查，对不符合规定或弄虚作假者，一经查实，取消入学资格。

3、接收复试通知

网安院于 5 月 8 日前通过“2020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系统”(<http://yzfs.bupt.edu.cn/>) 向考生发送“复试通知”。具有复试资格的考生需在 5 月 8 日至 5 月 12 日晚 24:00 点登录北京邮电大学研究生招生信息管理系统, 进行网上接收复试通知确认。用户名为考生编号, 密码为身份证号码。点击**“我已阅知复试相关信息”**, 打印复试通知, 完成确认过程, 视为收到复试通知, 否则视为放弃。学院不再另发纸质复试通知书。

(二)、网络远程复试

1、需要准备的物品

(1) 准考证;

(2) 本人有效期内的居民身份证;

(3) 打印《北京邮电大学 2020 年网络远程复试考生诚信承诺书》(点击下载);

(4) 复试通知书(北京邮电大学研究生招生信息管理系统 <http://yzfs.bupt.edu.cn/Open/Master/Signin.aspx> 下载);

(5) 若干 A4 纸(用于笔试答题)和黑色签字笔。

2、复试考核

(1) 复试采取网络远程复试, 首选平台为“腾讯会议”(见附件: 腾讯会议双机位操作方法), 备选平台为 ZOOM。考生须提前安装复试平台, 并做好复试前软硬件测试, 提前阅读《北京邮电大学网路远程复试考场规则》(https://yzb.bupt.edu.cn/content/content.php?p=2_1_431)。

(2) 远程复试所需硬件设备及环境要求

请考生根据以下要求备妥软硬件条件和网络环境，提前安装指定软件，并配合学院完成网络远程复试软件测试和演练（具体时间另通知）。

考生一般需要双机位模式参加复试，需要 2 部带摄像头的设备，手机、台式电脑或笔记本电脑。

- 面试设备（主机位）一般应为笔记本电脑或台式电脑（带有摄像头和麦克），从正面拍摄；全程清晰显示考生面部及双手图像；

- 监控面试环境的设备（辅机位）为 1 部手机或笔记本电脑或 pad 等（须有摄像头），从考生侧后方约 45 度角位置拍摄，确保从身后完整拍摄到考生全身和主机位屏幕，复试过程须关闭音频；

- 确保有线宽带、wifi、4G 网络等两种以上网络条件，网络良好，能满足复试要求。

- 考生应当选择独立、可封闭的空间，确保安静整洁，复试期间严禁他人进入考试独立空间。除复试要求的设备和物品外，面试场所考生座位 1.5 米范围内不得存放任何书刊、资料、电子设备等。

- 复试开始前，考生应当根据考务人员的指令，手持摄像头，环绕 360°展示本人应试环境。

(3) 专业课笔试：于 5 月 13 日 14:00-15:00 进行，采取远程视频监控方式进行开卷考试，请考生提前准备若干 A4 纸和黑色签字笔。笔试具体科目详见校研招网 http://yzb.bupt.edu.cn/content/content.php?p=8_4_401，具体流程和考场安排参见《网络空间安全学院 2020 年硕士研究生复试专业课笔试安排》（相关安排请关注网安院网页通知）。

(4) 面试包含政治面试和专业面试，于 5 月 16 日进行。每位考生面试时间不少于 20 分钟。政治面试不作量化，不计入总成绩，但考核结果不合格者不予录取。专业面试主要考核外语听说和利用专业学科理论发现、分析和解决问题的能力，对本学科发展动态的了解以及在本专业领域发展的潜力。具体流程和考场安排参见《网络空间安全学院 2020 年硕士研究生复试面试安排》（相关安排请关注网安院网页通知）。

(5) 考生复试成绩由复试小组成员综合评定给出，复试小组成员独立评分，所有成员打分的平均分为考生最终复试成绩。

(6) 心理测试：采用远程网上方式，请于 5 月 8 日至 5 月 13 日期间登录网址：<http://psychology.bupt.edu.cn/>完成测试；未参加的考生不予录取。具体流程参见《北京邮电大学 2020 年研究生复试学生心理测量操作步骤》。

(7) 体检：取消复试阶段体检（含推免生），9 月新生报到时统一组织体检。

复试期间，如遇设备紧急问题，请联系学院负责老师，电话 15811044573。

考务问题，请联系学院教务老师 01062283635（上午 8:00-下午 5:00），其它时间请发邮件 wayjw@bupt.edu.cn。

六、复试比例

1、复试成绩满分为 100 分，包括专业课笔试成绩占 20%，综合面试成绩占 70%，英语成绩占 10%（由各复试小组评定）。

2、复试成绩占入学总成绩的 30%。

七、复试考生的成绩评定和计算方法

1、不实行对复试考生的加分原则。

2、入学总成绩 = 初试成绩 ÷ (初试满分 ÷ 100) × 初试权重 (70%) + 复试成绩 × 复试权重 (30%)

八、考生接待电话和学校受理考生投诉的监督举报电话

- 1、考生接待电话：01062283635
- 2、受理考生投诉的电话：01062285173-806；
- 3、纪检监察部门监督举报电话：01062281998；

九、录取工作

学术型和专业型硕士研究生拟录取名单的确定原则相同：各招生方向在核查政治面试合格与否、复试成绩及格与否的基础上（复试成绩低于 60 分者不予录取），按入学总成绩从高到低确定拟录取名单。

十、其他

1、一旦发现有不符合报考条件、考试违纪、作弊等，或者发现通过弄虚作假取得初试、复试及录取资格的，一律不予录取。已经录取的取消录取资格，已入学的取消学籍。

2、学校不允许研究生同时攻读两个以上（含）不同层次或相同层次的学位。有此情形的考生，应在复试期间主动告知报考学院。

本规则由网络空间安全学院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工作领导小组负责解释。

网络空间安全学院

2020年5月7日